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5 April 200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5 年 4 月 4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关于安全理事会 2004 年 11 月 22 日第 1575(2004)号决议，谨随函附上 2005 年 3 月 17 日欧洲联盟秘书长兼共同外交和安全政策高级代表给我的信，其中转递关于欧洲联盟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军事特派团（欧盟部队）的活动的报告，报告所述期间为 2004 年 12 月 2 日至 2005 年 2 月底（见附件）。

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本信及其附件。

科菲•安南（签名）

05-29689 (C) 070405 070405

附件

2005 年 3 月 17 日欧洲联盟秘书长兼共同外交和安全政策高级代表给联合国秘书长的信

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575（2004）号决议，谨附上 3 月一次关于欧洲联盟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军事特派团（欧盟部队）的活动的第一次报告。该报告所述期间为 2004 年 12 月 2 日设立该特派团起至 2005 年 2 月底。请将本报告转递给安全理事会主席。

哈维尔·索拉纳（签名）

附文

欧洲联盟秘书长兼共同外交和安全政策高级代表关于欧洲联盟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军事特派团的活动的报告

导言

1. 本报告所述期间为 2004 年 12 月 2 日至 2005 年 2 月 28 日。

2. 安全理事会 2004 年 7 月 9 日通过的第 1551(2004)号决议欢迎欧洲联盟在北约于 2004 年 6 月在伊斯坦布尔宣布打算结束稳定部队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境内的行动之后，打算建立一个包括军事部分的欧盟特派团，自 2004 年 12 月起派驻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欧洲联盟随后还于 2004 年 7 月决定开展后继军事行动。因此，安全理事会 2004 年 11 月 22 日通过第 1575(2004)号决议，授权会员国通过欧盟采取行动或与欧盟合作采取行动，设立一支多国稳定部队（欧盟部队），初步计划为期 12 个月，作为稳定部队的合法继承者。

3. 欧洲联盟随后于 2004 年 12 月 2 日开展“木槿花”行动。政治和安全委员会在欧洲联盟理事会的领导下对欧盟部队进行了政治控制和战略指导。欧盟部队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开展行动，以便提供威慑力量，继续履行其职责，以发挥《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平总框架协定》的附件 1-A 和 2 规定的作用；并按照其授权任务提供所需的安全和有保障环境，以完成高级代表办事处的特派团执行计划和稳定与结盟进程中的核心任务。

4. 欧盟这项新军事行动增强了欧盟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采取的全面方针，支助该国自己努力在朝向与欧盟结合方面取得进展，目标是签署稳定与结盟协定，这是一项中期目标。

5. 该部队目前有大约 6 500 名士兵，他们来自 22 个欧盟成员国和 11 个第三国。[a] 这些士兵已经部署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全境，分为三个区域多国特遣部队和欧盟部队总部。塞浦路斯和马耳他还为该行动的共同费用提供捐款。

政治背景

6.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政治局势由阿什当勋爵以高级代表的身份于 12 月 16 日作出的各项决定所控制，这些决定概述八项措施来解决塞族共和国继续不同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充分合作的问题。这些措施是：对个别人员进行制裁，包括撤销九名官员的职务和冻结银行账户；要求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执法和安保机构进行具体的制度改革。国际社会的其他成员也同时在本国采取了一些措施。

[a] 向欧盟部队派遣士兵的国家有：奥地利、比利时、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荷兰、波兰、葡萄牙、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阿尔巴尼亚、阿根廷、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摩洛哥、挪威、新西兰、罗马尼亚、瑞士和土耳其。

7. 在采取这些措施之后，除其他外，塞族共和国总理德拉甘·米凯列维奇以及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外交部长姆拉丹·伊万尼奇提出辞呈。塞族共和国国民议会接受米凯列维奇的辞呈，1 月 8 日，塞族共和国总统德拉甘·查维奇提名佩罗·布凯伊洛维奇为待任总理。

8. 2 月 15 日，新总理及其政府获得塞族共和国国民议会认可。这个结果应为解决国家一级的局势铺平道路，虽然截至本报告编写之时国家一级的局势尚未最后解决。

9. 1 月 15 日，塞族共和国当局把被起诉者米亚尔科萨沃·托多维奇移交海牙。这是塞族共和国当局 9 年来第一次向法院移交被起诉者，这是向前迈出的重要一步，也是国际社会不断施加压力的结果。法院于 2 月 24 日解除保密起诉书之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前军队指挥官拉西姆·德利奇将军以及两名塞族共和国前军队指挥官米兰·格韦罗将军和拉迪沃耶·米莱蒂奇将军都同意向海牙自首。但是，同法院的合作仍然是阻碍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在欧盟稳定与结盟进程范围内向前迈进的主要症结所在。

10.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总理阿德南·泰尔齐奇已经根据和平执行委员会的指导委员会的建议设立促进同法院合作监测小组。该监测小组将设法加强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境内负责确保同海牙充分合作的所有组织和机构之间的协调。但是，它不是一个论坛让大家分享行动或情报消息。这个小组每个星期在萨拉热窝举行会议。第一次会议在 2 月 11 日举行，由总理和高级代表兼欧盟特别代表阿什当勋爵主持。其他与会者有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具体负责同法院打交道的国家和实体当局的官员，以及欧盟部队和欧洲联盟警察特派团的代表。欧盟部队仍然致力于协助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当局和法院逮捕被控犯战争罪的人。欧盟部队将继续支持监测小组，这是它同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当局和国际社会进行协调的工作的一部分。

11. 在2004年期间,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当局在履行欧洲共同体可行性研究提出的立法要求方面取得了很大的进展。虽然大多数立法步骤已经于 2004 年底完成，但是，欧洲共同体还不愿意宣布它已经在该可行性研究载列的 16 项优先领域取得“重大进展”。未来几个月的主要重点将放在：按照该可行性研究的要求执行已经通过的立法；按照欧洲委员会阐述的三项关键原则作出警察改组安排；确保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特别是塞族共和国实体同法院充分合作。

欧盟部队的活动

12. 欧盟部队的成立，加强了欧洲联盟目前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实质性接触。虽然欧盟部队开展行动的时间不长，但是欧洲部队与在当地的欧盟其他行动者的协同作用已经初见成效。对于欧盟的政治活动、援助方案及其进行中警察和监测任务，欧盟部队正在发挥促进作用。欧盟部队突出强调在军事上与稳定部队

实现平稳和无缝过渡，并在成立之初积极开展强有力的行动，欧盟部队已经成为一支可信的部队。

13. 欧盟部队以威慑和保障为主要使命，并通过建立公开和能见的存在、开展有力行动、特别是树立权威和秉公办事的方式加以实现。根据情报制定行动构想，以对局势的深刻认识完成军事任务。

14. 欧盟部队在成立之初即开展行动，极大地协助了地方当局的工作。部队对所有的地下军事设施进行检查，关闭和封存了政府民用和军用工业都不需要的军事设施。经与欧洲联盟特别代表协商，部队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全境采取了这些行动。特别是，部队于 2004 年 12 月中旬对萨拉热窝东北 40 公里的汉比耶萨克军事设施进行了检查。部队怀疑被控犯有战争罪行的人员使用这一设施，以逃避捉拿。欧盟部队通过这一果断和令人瞩目的行动，迅速建立了能见度和权威，并在成立初期就对在国家和国际两级产生了积极的影响。

15. 欧盟部队还开展活动，协助打击有组织犯罪。这一行动有助于建立一个安全和有保障的环境，并为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及地方执法机构实现目标创造了条件。欧洲联盟各机构，特别是警察特派团和海关财政援助办事处，对欧盟部队的行动给予了积极的配合。欧盟部队综合警察股也与地方执法机构特别是国家边防局合作，积极协助打击有组织犯罪。为支持这些活动和整体工作，欧盟部队与警察特派团保持着密切的关系，还请警察特派团的联络干事参与部队各级的指挥工作。

16. 部队开展的武器收缴行动继续收到大量的武器和弹药：在 2004 年 12 月 2 日至 2005 年 1 月 31 日期间，共收到或上缴 1 300 件小型武器、20 多万发弹药、2 000 多枚手雷和地雷以及 400 多公斤炸药。

17. 欧盟部队继续监测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实体武装部队的活动，并为联合培训方案提供支助，以提高部队内部的协作能力。拟议的 2005 年联合培训活动尚未得到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国防部批准。部队每天都对军事地点和国防工业设施进行检查。目前，还有 130 个军事地点和 19 个国防工业设施需要检查，军事地点每 90 天轮检一次，国防工业设施则每 180 天轮检一次。今年，军事地点的数目预计将有所减少。行动控制和武器进出口是遵守方面的两项工作；欧盟部队每月收到并处理约 200 件行动请求。

18.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国防部武装部队将设立一个排雷协调科，这项工作仍在进行之中。欧盟部队正在为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南部和东部的扫雷活动提供协助，并已部署了 8 个监管小组。然而，由于巴尔干地区冬季严寒，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实际的扫雷工作进展甚微。

19. 欧盟部队与驻守萨拉热窝的北约部队建立了密切和有效的工作关系。两个总部之间职责和任务分工明确，大大增进了双方的理解与合作，在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国防基础设施改革和重组有关的活动方面尤为显著。

展望

20. 过渡工作进展顺利，欧盟部队的工作也得到了普遍的理解。从总体上看，主要政党、地方当局和全体人民对部队作出了积极的反应。部队与欧洲联盟特别代表、欧盟其他行动者以及国际社会建立了良好的协调与合作。上文提到的部队根据高级代表 12 月 16 日的措施对有关地下设施开展的行动，从一个侧面说明了为实现整体目标在采取政治措施的同时需要动用军事手段。然而，对于阻挠行为和有组织犯罪，欧洲联盟，包括欧盟部队、欧盟警察特派团和地方当局仍需继续采取有力而一致的行动。

21. 欧盟部队计划以目前的方式继续开展活动和执行上述使命，根据任务规定开展行动，并保持能见和强大的存在。欧盟部队将在今后数月展开的行动框架内，继续协助地方当局加强自身的能力和力量，包括在打击有组织犯罪方面。此外，欧盟部队不久将选派后备人员前往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执行任务。